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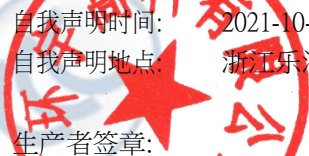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4000379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认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00C-008：2019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自我声明
产品名称：交流接触器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
依据的标准：GB/T 14048.4-2020
生产企业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

联系人：王春梅
电话：0577-62888554
电子邮箱：huyujsh@vip.163.com
指定签字人：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1-10-12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乐清
生产者签章：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4000379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HUC1(CJ48)-6、9、12、16; U_{imp} : 8kV; U_i : 690V; I_{th} : 20A[HUC1(CJ48)-6], 26A[HUC1(CJ48)-9], 28A[HUC1(CJ48)-12、16]; U_e : AC(220V/230V)/(380V/400V)/(660V/690V); I_e : 6A/6A/3A[HUC1(CJ48)-6], 9A/9A/3.5A[HUC1(CJ48)-9], 12A/12A/4.9A[HUC1(CJ48)-12], 16A/16A/6.7A[HUC1(CJ48)-16]; 使用类别: AC-3, AC-4; U_s : AC36V, 127V, 220V, 380V/50Hz; 3P 配用的辅助触头: I_{th} : 10A, AC-15: 380V/0.26A, 220V/0.45A, DC-13: 110V/0.27A, 220V/0.14A; 1NO, 1NC

联系人: 王春梅
电话: 0577-62888554
电子邮箱: huyujsb@vip.163.com
指定签字人: 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1-10-12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乐清
生产者签章: 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